

证券代码：600870

证券简称：\*ST 厦华

公告编号：2019-009

##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9 日收到控股股东王玲玲女士的通知，其持有的本公司 21,582,846 股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8 日至 2022 年 1 月 7 日。同时，王玲玲女士于知悉股份被司法冻结后，积极与股份冻结申请人协商相关事项，拟争取尽快达成和解并解除对公司股份的司法冻结。

截至本公告日，王玲玲女士持有本公司 21,582,846 股股份，被司法冻结 21,582,846 股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4.13%。

截至本公告日，王玲玲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春芳先生、赣州鑫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昌行（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132,871,24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25.40%。本次冻结后，累计被冻结股份数为 47,752,846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35.94%，占公司总股本的 9.13%。

目前，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对公司控制权不会产生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司法冻结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9 日